

國立中央大學辦理營造業工地主任四年回訓課程講習招生簡章

壹、依據：「營造業法第 31 條第 3 項」及「營造業工地主任評定回訓及管理辦法第 6 項」。

貳、目的：

- 一、為使符合營造業法第 31 條所規定取得工地主任執業證者，達到「終身學習」目的，每逾四年，須再修習新的營建管理法令、建築、土木各類專業工程實務、品質管理或施工管理課程及工地治安等相關課程，使其熟悉營建相關新訂法規及技術，並確實瞭解營造業法就營造業工地主任法定權責及執行業務方式之相關規定，以提昇工作職能。
- 二、使已取得工地主任執業證者，每逾四年，應再取得最近四年內回訓證明，始得換領執業證後繼續擔任營造業工地主任。

參、委託單位：內政部

肆、受託單位：國立中央大學

伍、講習對象類別及參訓人員資格：

符合營造業法第 31 條規定**已取得工地主任執業證者**。

陸、名額及講習期間：每梯（期）40 人(依報名及繳費順序安排上課，額滿安排於下一梯次)。

回訓講習地點：

上課地址：中壢市中大路 300 號(中央大學土木系大型力學實驗室 3F 教室)

聯絡電話：03-4227151#34121 張歆寧小姐

教學考核：

- 一、參加講習人員，需經回訓程序完成後，方能取得講習合格資格，但有下列情形之一，不予核發回訓證明。

(一) 遲到、早退超過 10 分鐘該節視同曠課。

每日每個上課時段(如早上、下午、晚上)均須以自然人憑證簽到、簽退一次，並於每次登錄時拍照存證。開始上課 10 分鐘後簽到即認定為遲到。結束下課 10 分鐘前刷退與下課 10 分鐘後刷退者均認定為早退。實際上課時間未達應上課時間 2 分之 1 者、只簽到未簽退者、只簽退未簽到者，均認定為曠課。**上課 30(含)分鐘以前與下課 30(含)分鐘以後的刷卡資料均視為無效刷卡。**

- 二、講習人員需親自參訓，如有代理上課情事，撤銷參訓資格，並不再受理報名參訓。

柒、工地主任執業證換發：

合格參與人員發給回訓證明，得據以報請本部**換發**營造業工地主任執業證。

拾、報名手續：

一、填具報名表(附件一)並鈎選期別，繳交最近兩個月內**一寸**脫帽半身**彩色照片同式 4 張**(光面脫帽照片，印表機列印恕不受理，一張貼於報名表上、另一張以迴紋針固定，背面正楷書寫姓名、身分證字號，正面照片需乾淨無污點，勿以簽字油性筆書寫)及繳交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附表二)**。

二、繳交符合營造業法第 31 條規定已取得工地主任執業證者之證明文件(工地主任執業證影本)。

(開訓報到時需繳回工地主任執業證正本;若遺失請先向營建署申請補發再行報名上課)

三、填寫**具結書**(具結所附資料屬實)(附表三)。

四、報名費：無。

五、注意事項：

(一) 請依右列順序，將報名表件整理齊全後，用迴紋針夾在左上角照片處，請勿折疊。

(二) 報名方式，可採「線上報名」、「通訊報名」。

採任一方式報名，均請先傳真或 EMAIL 資料並確認：

FAX：(03)4227183、ick567z@gmail.com

洽詢專線：03-4227151#34121 張歆寧小姐

親自報名：繳交上述證明文件正本(現階段不開放現場報名)。

郵寄地址：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 300 號中央大學土木工程系工地主任班收

備妥上述報名資料(A4 規格)，以 A4 規格信封掛號郵寄至上述地址報名並經**初審核可**後，將**另行通知學員辦理繳費**完成報名程序。

1. 線上報名：請以傳真或 EMAIL 整份報名表資料給承辦人員進行初審。
2.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開課前一週，若額滿提早截止。
3. 報名時間：親自報名者請於週一至週五(非假日)09:00~17:00 **至上述地址**報名，非上班時間請通訊報名(報名表寄出前請務必先 EMAIL 至下列信箱; ick567z@gmail.com)。
4. 各項證件如有不符資格規定或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或受訓期間冒名頂替上課者，應自負法律責任。且一經查明即取消其於本回訓課程所有之資格認定(包括受訓資格、領證資格、換證資格等)，**並不予退費**。
5. 初審核可業經完成註冊手續者，若經複審發現證件不合簡章之規定，將通知限期補件。若於限期內無法補足證件者，將取消其受訓資格，並退回全額學費。其他於**註冊後**，則依教育部推廣教育辦法第 17 條: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學者，退還已繳參訓費用之九成。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參訓費用之半數。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予退還。
6. 對已完成註冊手續之學員，如因該梯(期)學員過少時，將協調其轉班或退回全額學費及報名費。
7. 上課時以自然人憑證登錄簽到退作業，詳實記錄簽到與簽退時間，並於每次登錄時拍照存證，請事先申請。

自然人憑證申請 <http://moica.nat.gov.tw/html/index.htm>

凡年滿 18 歲（含）以上，設籍中華民國之國民皆可申請。

請本人親自攜帶身分證正本與 IC 卡工本費 275 元，至鄰近之戶政事務所專屬櫃檯辦理即可，自然人憑證 IC 卡有效期限為五年(申請當天起算)。

戶政事務所受理時間為：週一至週五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3:30 至 17:00。

拾壹、註冊方式：

六、訓練講習課程內容、時數：

課程	科目	時數
一、營建管理法令：五小時。	營造業法及其相關法令	2小時
	建築法及管築管理規則	2小時
	政府採購法	1小時
二、建築、土木各類專業工程實務、品質管理或施工管理課程：十八小時	施工計劃書與施工日誌之執行	2小時
	施工廠商協調與施工管理	2小時
	土木及建築工程施工技術	4小時
	進度管理	2小時
	成本管理	2小時
	品質管理	2小時
	物料管理	2小時
三、環保及勞工安全衛生課程：八小時。	營建倫理	2小時
	勞工安全衛生法規與營造有關法令	4小時
四、工地治安：一小時	公共環境安全與營建有關法令	4小時
	1.工地治安相關規定介紹 2.門禁管理及治安作業程序	1小時
五、勞基法:一小時	勞基法概敘	1小時
六、回訓考題複習	一~五單元 50 題考題	1小時
	(合計時數)	34小時以上

拾壹、註冊方式：

- 一、學員資格經初審核可者，將另行 E-mail、電話註冊通知。
- 二、學員收到註冊通知後，在指定日期時間內以下列方式繳交參訓費用，特惠價 6,000 元(包含學雜費、換證費)；原中央大學代訓之「工地主任班」學員，回饋價 5,500 元(包含學雜費、換證費)，入校停車費:375 元。

※備註：學員結訓合格後，申請核發營造業工地主任執業證之證照費用新台幣 **五百元**，由本班向結訓學員代收後再轉交內政部辦理(無收據發票)。

執業證證照費係依內政部 96.9.3 台內中營字第 0960805246 號令訂定之營建署營造費規費收費標準第十條規定辦理。

- 三、完成註冊手續之學員，將於每梯(期)開課前 email 通知上課。

經由 B-Class 系統線上報名後資料倒出至報名表，本單位印出在請請報名學員詳閱簡章及規定後開課當天簽名。

附表一：招生簡章之報名表

附表二：身份證影本

附表三：具結書

附表四：工地主任職業證影本

執業證回訓製作流程公告 回訓課程結束後

項目	辦理時間	辦理單位	預計時間
結業資料整理	1-2 週	中央大學工地主任回訓班	2 週
執業證製作	1-2 月	營建署	2 月
執業證寄出	3 天	中央大學工地主任回訓班	3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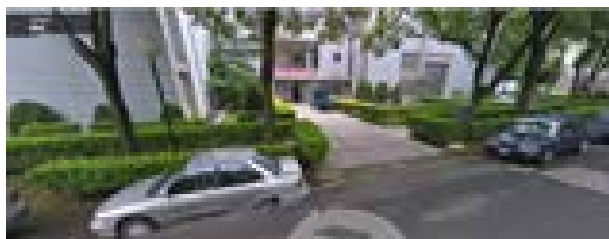
執業證回訓證明申請公告 回訓課程結束後

項目	辦理時間	辦理單位	預計時間
執業證回訓證明申請	1-2 週	中央大學工地主任回訓班	2 週
執業證回訓證明回覆	1 週	營建署	1 週

中央大學工地主任班上課位置圖

正門路線  中大路→學校正門口左轉→沿環校道路到底右轉→與後門路線相同

後門路線  中央路→學校後門第二個路口左轉→直行至工程五館後右轉→直行到底左手邊為北門，右手邊為工程四館



大型力學試驗室 3F 會議室



國立中央大學土木工程學系工地主任四年回訓計畫

一一三年第三梯次課程表

日期	科目	時數	講師
12/13(五) 18:00-18:30	報到、開訓說明	0.5	林志棟
12/13(五) 18:30-20:30	2.4 進度管理	2	魏光譽
12/13(五) 20:30-21:30	2.5 成本管理	1	魏光譽
12/14(六) 09:00-11:00	1.1 營造業法及其相關法令	2	許維庭
12/14(六) 11:00-12:00	1.2 政府採購法	1	許維庭
12/14(六) 13:00-15:00	1.3 建築法及建築管理規則	2	許維庭
12/15(日) 09:00-10:00	2.5 成本管理	1	魏光譽
12/15(日) 10:00-12:00	2.7 物料規劃及管理	2	魏光譽
12/15(日) 13:00-15:00	2.6 品質管理	2	蕭良豪
12/15(日) 15:00-17:00	2.8 營建倫理	2	蕭良豪
12/20(五) 18:00-20:00	2.3 土木及建築工程施工技術	4	金仁成
12/21(六) 09:00-12:00	2.1 施工計劃書與施工日誌之執行	3	薛港平
12/21(六) 13:00-14:00	2.2 施工廠商協調與施工管理	1	薛港平
12/21(六) 14:00-18:00	3.2 公共環境安全與營建有關法令	4	廖萬里
12/22(日) 09:00-12:00	3.1 勞工安全衛生法規與營造有關法令	3	張俊利
12/22(日) 13:00-14:00	3.1 勞工安全衛生法規與營造有關法令	1	張俊利
12/22(日) 14:00-15:00	4.1 工地治安相關規定介紹 4.2 門禁管理及治安作業程序	1	張俊利
12/22(日) 15:00-17:00	試題測驗	2	助教
合計	34 小時		